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課程督學 楊惠雯

電話：3322101#7524

電子信箱：enya620219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新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13004704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 (376735100E_1130047042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30047042_ATTACH2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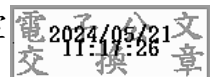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函轉銘傳大學師資培育中心辦理「113年度中小學雙語教學在職教師增能學分班」資訊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銘傳大學113年5月17日銘校師課字第113011043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教育部委辦銘傳大學辦理「113年度中小學雙語教學在職教師增能學分班」，即日起至113年6月7日(星期五)開放報名。
- 三、詳細課程資訊及報名方式，詳如附件簡章。
- 四、增能學分班報名問題，請逕洽本案聯絡人：周昀潔小姐，
連絡電話：(03)350-7001分機5335，電子郵件：
chouyc@mail.mcu.edu.tw
- 五、檢附銘傳大學來函及招生簡章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中小

副本：本局國小教育科、本市英語教學資源中心、本市雙語推動辦公室



教務處 113/05/21 11:38



1130003935

有附件